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科員 潘睿芹
電話：049-2244221分機107
電子信箱：a10011633@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授社老字第11501568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社團法人台灣失智症協會（以下稱台灣失智症協會）
申請終止辦理長照人員繼續教育課程認定及積分採認業務
一案，自115年7月14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7月14日衛部顧字第1151962117號函辦理。
- 二、按台灣失智症協會陳述，近年受理課程多非屬失智症專業領域，與台灣失智症協會核心業務關聯性較低，並衡酌業務執行效益、行政及專業審查資源投入及組織發展方向，經教育訓練委員會決議申請終止辦理長照人員繼續教育課程認定及積分採認業務。經查台灣失智症協會近年持續辦理旨揭業務，並已完成衛生福利部114年度長照人員繼續教育認可單位實地訪查改善事項；考量台灣失智症協會係基於組織發展及業務規劃申請停止辦理，衛生福利部同意台灣失智症協會申請，自115年7月14日起停止辦理旨揭業務。

三、衛生福利部115年7月14日起關閉台灣失智症協會於長照機

企劃及長照科 收文:115/07/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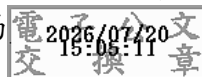


A21150025447 無附件

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之審查權限。

正本：南投縣政府衛生局、本縣特約小規模多機能長照機構、本縣特約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本縣住宿長照機構、本縣特約家托長照機構、本縣團體家屋、本縣特約居家長照機構、本縣特約日照長照機構

副本：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局



裝

訂

線